

证券代码：870419

证券简称：威迪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十路 5 号国际金融 IT 研发中心第 14 号研发楼 A 座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燕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666,66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目前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公司拟续聘鹏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的《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666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住所地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使公司住所地址的文字描述符合广东省东莞市标准地址的规定，现拟对公司住所地址进行变更，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。详见 2024 年 11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地址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6,666,66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东威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2 日